

## 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强制保险单（电子保单）

投保确认时间: 2025-12-05 10:59:25 收付确认时间: 2025-12-05 11:04:22 保单打印时间: 2025-12-05 11:04:26

业务流水号: gstdbcg20250290231205 参考号/支票号:

投保确认码: 02GPIC150025121764903861910656



APP

官微

单证查验



流水号: 电子保单

保险单号: 6605072025150623003854

被保险人		鄂托克前旗机关事务服务中心								
被保险人身份证号码 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)			12150623MB1C81376P							
地址	鄂前旗				联系电话	176****4365				
被保险机动车	号牌号码	蒙KH776Y	机动车种类	客车		使用性质	非营业企业			
	发动机号	B74845		识别代码(车架号)	LFV3A23C5E3075688					
	厂牌型号	大众FV7187FBDWG轿车		核定载客	5	人	核定载质量	0 千克		
	排量	1.798(L)		功率	118.00KW	登记日期	2014年11月			
责任限额	死亡伤残赔偿限额	180000元			无责任死亡伤残赔偿限额		18000元			
	医疗费用赔偿限额	18000元			无责任医疗费用赔偿限额		1800元			
	财产损失赔偿限额	2000元			无责任财产损失赔偿限额		100元			
与道路交通安全违法行为和道路交通事故相联系的浮动比率: 0.00										
保险费合计(人民币大写): 壹仟元整 (¥: 1000.00 元) 其中救助基金 ( 0 %) ¥: 0.00 元										
保险期间		自 2025年12月27日11时59分 起至 2026年12月27日11时59分 止								
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		诉讼								
代收车船税	整备质量	1545千克		纳税人识别号	12150623MB1C81376P					
	当年应缴	¥: 420 元	往年补缴	¥: 0 元	滞纳金	¥: 0 元				
	合计 (人民币大写):	肆佰贰拾元整					(¥: 420.00 元)			
	完税凭证号 (减免税证明号)				开具税务机关	国家税务总局鄂托克前旗税务局				
特别约定	1、尊敬的客户: 您本次是通过以下渠道购买本公司的车辆保险, 为维护您的合法权益, 现将相关信息告知如下, 如有异议, 请拨打本公司服务电话4008695519 (95519) 或拨打12378向内蒙古银保监局反馈。销售渠道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险公司门店直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电话销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互联网销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个人代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车辆经销商代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保险中介机构代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; 渠道费用: 4.00000% (该费用为保险公司向相关渠道支付的劳务报酬); 渠道名称: 刘金霞 联系电话: 15149437658 2、本合同的保险费为1000元, 其中不含税价格为943.40元, 增值税额为56.60元。									
	重要提示	1.本保险合同由保险条款、投保单、保险单、批单和特别约定组成。 2.收到本保险单、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后, 请立即核对, 如有不符或疏漏, 请及时通知保险人并办理变更或补充手续。 3.请详细阅读承保险种对应的保险条款, 特别是责任免除、投保人被保险人义务、赔偿处理和通用条款等。 4.被保险机动车被转让、改装、加装或改变使用性质等, 导致被保险机动车危险程度显著增加, 应及时通知保险人。 5.被保险人应当在保险事故发生后及时通知保险人。 6.投保次日起, 您可通过本公司网页、客服热线、营业网点核实保单及理赔等信息。若对查询结果有异议, 请联系本公司。								
		保险人	公司名称: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鄂托克前旗支公司 公司地址: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鄂托克前旗敖镇陶公南路中智佳苑7号楼5号底商1-2层 客服/投诉热线: 95519 4008695519 网址: <a href="http://www.chinalife-p.com.cn">www.chinalife-p.com.cn</a>							
			邮政编码: 016200				签单日期: 2025年12月05日			
			保险人签章							
			承保业务专用章							

核保: 钱明

制单: 刘金霞

经办: 刘金霞